

計畫編號：

邁向 3D 智慧國土－
內政地理資訊 3D 化推動計畫
(110-114 年)
(核定本)

內政部

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第壹章	計畫緣起	1
一、	依據	1
二、	未來環境預測	2
三、	問題評析	2
四、	社會參與及政策溝通情形	4
第貳章	計畫目標	5
一、	目標說明	5
二、	達成目標之限制	7
三、	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	8
四、	工作成果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	9
第參章	現行相關政策及方案之檢討	13
第肆章	執行策略及方法	17
一、	主要工作項目	17
二、	分期(年)執行策略	22
三、	執行步驟(方法)與分工	32
第伍章	期程與資源需求	35
一、	計畫期程	35
二、	經費來源及計算基準	35
三、	經費需求(含分年經費)及與中程歲出概算額度配合情形	35
第陸章	預期效果及影響	45
第柒章	財務計畫	47
第捌章	附則	54
一、	風險管理	54
二、	相關機關配合事項或民眾參與情形	56
三、	其他有關事項	57
四、	自評檢核表及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57

第壹章 計畫緣起

一、依據

(一)105 年 11 月 24 日核定「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方案(2017-2025

年)」，其中發展「數位國家」重要推動主軸為加速政府的數位轉

型，協助中央與地方政府持續精進，以契合智慧政府之推動方向。

(二)行政院於 108 年 1 月 10 日核定「智慧政府推動策略計畫」，其中

「鏈結治理網路、優化決策品質」目標，策略二為以 GIS 國土空

間資料庫提供決策參據，說明國土資訊系統下一階段將加速推動

國家底圖的開放應用、訂定 3D 資料標準及 GIS 加值應用與產業發

展。

(三)行政院於 108 年 6 月 6 日核定「智慧政府行動方案」，除持續推行

「鏈結治理網路、優化決策品質」目標，並明列深化 GIS 圖資管

理及開放、發展 GIS 決策模式與擴大應用、建置 3D 國家底圖及基

礎資料庫等三項具體執行事項。運用 GIS 國土空間資料提供決策

參據，讓政府、企業、學界共同合作，就民生關切議題或重大施

政課題共尋解決之道。依據 108 年 7 月 15 日國家發展委員會研擬

下階段國土資訊系統計畫研商會議記錄決議三，建議各機關下階

段 NGIS 中長程計畫可依據行政院 108 年 6 月 6 日核定之「智慧政

府行動方案」中「以 GIS 國土空間資料庫提供決策參據」推動措



施，從「建置 3D 國家底圖及基礎資料庫」、「深化 GIS 圖資管理及開放」及「發展 GIS 決策模式與擴大應用」等面向提出。

二、未來環境預測

- (一)智慧行動機器的快速發展，造成空間資訊需更加細緻化，更吻合實際世界，故空間資料的三維化或結合三維演算展示的應用將成為趨勢。
- (二)運用資訊技術增進民眾便利，已為先進國家發展重大趨勢，故發展跨專業領域的政府服務或決策模式，已成為必要之推動工作。
- (三)高速行動通訊時代來臨，帶動智慧行動化資訊服務快速發展，資料將被要求更精確及更具時效，故落實及強化結合行政程序更新或擴增資料為急切之工作。

三、問題評析

- (一)落實標準化資料流通及強化業務應用亟待加強

國土資訊系統經多年推動，相關單位已建置大量地理資訊，惟仍存在許多主題類似但規格及品質不同之情形，對應用單位整合使用跨領域資料造成甚大困擾，另仍有許多資料流通供應規定不明確，造成需求單位獲取困擾。故為強化業務應用，需先深入推動資料標準之研訂與落實，對資料的流通供應規定也有待強力協調推動訂定，並亟需對地理資訊應用技術結合標準

化資料提供必要的講習，以培育更多業務應用領域實務人才，始能帶動業務應用模式之擴大發展。

(二) 建築物內部空間資訊應用迫切，宜加速推動建置

國家及民眾的各項活動都與活動所在之空間息息相關，故在數位模擬的國土資訊世界，空間定位實為智慧化所需之基本能力，惟空間定位需有基礎空間尺寸描述資料，過往建立基礎空間尺寸描述資料都屬室外居多，建築物室內常為各種活動所在之處所，但相關的空間尺寸描述資料卻仍極少，故就現代社會朝向高度智慧化應用發展，實需加速建築物室內模型資訊之蒐集與流通，始有助於智慧國土相關應用的全力發展。

(三) 作為國土規劃應用管理之資料內容品質仍顯不足

因應全球環境變遷影響，導致氣候變化加劇，且近年來臺灣地區工商業發展迅速，工業區闢建、農市地重劃及交通、水利等各項建設頻繁，加速地形、地貌及地物改變，產業型態轉變造成土地利用現況的改變，及其連動的整體變化，亟需確實加以掌控及合理規劃，以提高國土資源的有效運用。且因應國土計畫法及後續全國國土計畫公告施行，本部所蒐整之圖資資料，亦需配合調整，以利後續國土整合應用規劃使用。

(四) 對於國內已日漸成熟的 BIM 技術尚未能納入整合

BIM(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建築資訊建模)技術在國際上已受到各國政府大力推動，並且是發展智慧城市與智慧政府不可或缺的技术，而國內在各部會與地方政府已陸續應用的浪潮下，若能將建置完成的BIM圖資整合至3D國家底圖及基礎資料庫，將可快速豐富其內容，進而提供創造日後更多元的應用領域的可能性。



四、社會參與及政策溝通情形

為規劃我國未來網路發展應用方向，由行政院規劃研訂之「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方案(2017-2025年)」以「數位國家、智慧島嶼」為總政策綱領，並以「發展活躍網路社會、推進高值創新經濟、開拓富裕數位國土」為發展願景，發展建立民眾有感數位政府，實現保障數位人權之網路社會。政府擁有大量地理空間資料為數位國土之要素，探討規劃公民共營共享機制，促進政府資料流通應用價值，帶動數位經濟產業在國內向前大步發展是有高期待之共識。

此外，為更加完善本中長程計畫之深度及廣度，特請教國立臺灣大學地理環境資源學系、國立中央大學營建管理研究所、國立成功大學測量及空間資訊學系、國立高雄大學建築學系等多位教授，針對各分項計畫之可行性、適當性及合理性等提供專業意

見，以確保符合社會大眾之需求與期待。



第貳章 計畫目標

一、 目標說明

(一) 「深化 GIS 圖資管理及開放」

為解決本部地理資訊跨地政、建管、工程等不同專業行政領

域，在解讀、應用及更新不易簡化統一，應建立良善之管理制度與流通標準，使地理資訊透過專業體系維管並跨域開放整合應用。

（二）「發展 GIS 決策模式與擴大應用」

基於內政業務相關 GIS 圖資管理規範及開放服務環境，帶動跨領域業務專家參與，發展多樣決策應用模式，俾利極大化增值應用及優化各業務決策品質，並結合相關行政流程提供跨域應用服務。

（三）「建置 3D 基礎圖資資料庫」

在全世界擴大加速應用地理資訊於公眾事務管理趨勢下，智慧城市應用已帶動 3 維地理資訊快速發展，本部已累積大量圖資，須配合調整為 3 維模式及建立相關管理制度，並發展應用環境，以滿足 3 維分析應用及展現之需要。

國內 BIM 技術的應用在不同政府機關中持續受到關注，尤其在建管與工程已有許多成功應用的案例，而機關亦已開始收受設計與竣工的 BIM 圖資，但相關 BIM 圖資繳交標準與作法並不統一，造成機關行政管理與整合至 3D 國家底圖及基礎資料庫的困難度，因此若能建構合適的標準與推動作法，將能確保以 BIM 圖資強化 3D 國家底圖及基礎資料庫之目標得以順利達成。

二、 達成目標之限制

(一)不同領域人員對地理資訊技術認知深淺不一，影響領域圖資項目認定及相關行政管理措施調整受限，導致圖資結合行政更新制度發展緩慢。

(二)跨領域應用參與單位因認知不同，致地理資訊流通及行政程序不易跨域整合，導致跨域決策模式及應用發展受限。

(三)現階段3維資料應用需求以展現瀏覽為主，許多3維智慧應用需求處於快速發展階段，故資料規格及建置管理規範易受需求影響而變動，增加3維地理資訊資料庫設計與資料建置工作之挑戰性。管線資料發布亦與各機關資訊及資安管理政策有關，須進行溝通及協調。

由於BIM與GIS圖資的整合在商業與實務面上仍存在相當困難性，且受制於許多商業軟體與執行廠商的控制。此外，各機關與專案對應用BIM之觀念、技術能力、應用目的與投入資源差異極大，造成現階段完成的BIM圖資不易整合與再應用，而機關收受的BIM圖資亦有量與質的很大落差，如何解決相容性乃至於跨機關整合與應用層面問題，是此一計畫日後推動必須克服的困境，亦限縮日後目標的達成度。

三、 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

(一)績效指標

1. 「深化 GIS 圖資管理及開放」

績效指標:結合行政流程更新擴充及流通圖資之制度數量,衡量標準:5 年 1 個,目標值:1 個,透過數值式(BIM)3D 建物圖資計畫推動,建立結合行政流程更新擴充及流通相關圖資之制度。

2. 「發展 GIS 決策模式與擴大應用」

績效指標:GIS 決策應用模型數量,衡量標準:5 年 2 個,目標值:2 個,

(1)建置本部業務有關地方申請設施補助之決策參考模式

綜整本部業務所主管之各類補助建設設施分布、建立時間及建設金額,輔助檢討本部業務相關設施補助分配狀況,建立評估模式,作為審核地方申請設施補助之決策參考。

(2)建置本部業務相關空間性法規限制影響推演評估模式,針對本部主管之空間性法規,運用圖資及社會經濟資料推估實施後對受規範空間利用及民眾活動之影響演變,以供訂定相關按法令決策之參考。

3. 「建置 3D 基礎圖資資料庫」

績效指標:跨縣市 3D 基礎圖資資料庫數量,衡量標準:5 年 1

個，目標值:1 個，透過數值式(BIM)3D 建物圖資計畫推動，建立

跨縣市 3D 基礎圖資資料庫。

四、工作成果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

(一) 內政地理資訊整合服務應用推廣計畫

序 號	策略目標	編 號	工作成果 指標	衡量 單位	年度績效目標值				
					110	111	112	113	114
1	服務增值 應用	1	網路地圖 元件服務 使用次數	億次 /年	0.5	0.5	0.5	0.5	0.5
2	推廣應用	1	網站瀏覽 運用人次	次/年	160,000	180,000	200,000	220,000	240,000
3	開放式空 間資料流 通供應	1	開放式空 間資料下 載次數	筆/年	1,000	1,200	1,400	1,600	1,800

(二) 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審議及推動計畫

序 號	策略目標	編 號	工作成果 指標	衡量 單位	年度績效目標值				
					110	111	112	113	114
1	資料標準 審議	1	新修訂資 料標準審 議作業	數量/ 年	2	2	1	1	1
2	國土資訊 系統標準 制度審議 及推動工 作小組性 別衡平參 與	1	任一性別 參與比例	比例/ 年	33.33%	33.33%	33.33%	33.33%	33.33%

(三) 空間統計基礎資料管理及應用計畫

序 號	策略目標	編 號	工作成果 指標	衡量 單位	年度績效目標值				
					110	111	112	113	114
1	內政大數	1	新增內政	數量	5	5	5	5	5

	據開放		大數據開放資料集	/年					
2	維護門牌空間化比例	1	加盟縣市門牌平均空間化比例	百分比/年	90	90	90	90	90
3	推廣空間統計基礎資料管理及應用	1	辦理教育訓練或研討會	數量/年	1	1	1	1	1

(四) 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系統整合應用計畫

序號	策略目標	編號	工作成果指標	衡量單位	年度績效目標值				
					110	111	112	113	114
1	非都市計畫區管線測量調查及資料建置及管線資料發布作業	1	管線測量調查及資料庫建置筆數(實測點位數加圖元建置數)	筆數/年	160,000	160,000	150,000	150,000	160,000
		2	管線資料檢核及調查抽測作業案量	處/年	40	40	40	40	40
		3	管線資料發布作業	個/年	2	5	8	7	0
2	管考及宣導措施	1	定期考評或查核各縣市落實推動會議	次/年	22	22	22	22	22
		2	定期研討並宣導建置成果	次/年	1	1	1	1	1

序 號	策略目標	編 號	工作成果 指標	衡 量 單 位	年度績效目標值				
					110	111	112	113	114
3	平臺建置 及維護	1	公共設施 管線整體 檢討推動 縣市數量	個 / 年	3	4	4	3	1
		2	推動縣市 發展跨單 位加值應 用整合縣 市數量	個 / 年	1	1	1	1	1

(五) 推動建置數值式(BIM)3D 建物圖資計畫

序 號	策略目標	編 號	工作成果 指標	衡 量 單 位	年度績效目標值				
					110	111	112	113	114
1	BIM 繳交 標準 IFC 制定	1	訂立 BIM、IFC 與 GIS 整 合三維資 料交付標 準	式 / 年	1	1	1	1	1
2	建管系統 接收BIM IFC檔案 功能開發	1	3維建築物 共同資料 庫雛形	式 / 年	1	0	0	0	0
		2	設計階段 資訊模型 與建築管 理資料庫 系統整合	筆 數 / 年	0	0	20	50	300
		3	施工勘驗 與使照竣 工模型資 訊與建築 管理資料 庫系統整 合	筆 數 / 年	0	0	0	50	300
		4	3維建築物 共同資料 庫與GIS圖 資管理及 開放資料 介接。	筆 數 / 年	0	0	0	0	100
3	BIM線上	1	BIM線上展	式	1	0	0	0	0

序 號	策略目標	編 號	工作成果 指標	衡 量 單 位	年度績效目標值				
					110	111	112	113	114
	展圖及審 查系統功 能開發		圖及審查 系統軟硬 作業環境 規劃	/ 年					
		2	BIM 3D建 築物圖台	式 / 年	0	1	1	1	1
		3	應用3D圖 台來呈現 設計階段 建築執照 審查資訊	件數 / 年	0	0	20	50	300
		4	應用3D圖 台來呈現 施工階段 勘驗資 訊、文件管 理	項 / 年	0	0	0	50	300
		5	建立通用 的3D GIS 與BIM共同 資料平台	筆數 / 年	0	0	0	0	100



第參章 現行相關政策及方案之檢討

一、智慧政府行動方案執行期間僅至 109 年底，對於本部相關地理資訊 3D 化，實際上僅能於底圖及公共管線等少數資料進行示範，有待後續結合應用需求，再評估改進建置方法並擴大推動。目前大部分之基礎地理資訊多已數位化，且已建置地理資訊圖雲服務平臺（TGOS）供各機關加盟流通運用，惟各機關參與流通共享意願及擴大流通範圍待強化。

二、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方案(2017-2025 年)之策略指出「運用智慧聯網科技，建構國民優質生活空間」，實務上與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化資料流通及結合物聯網應用息息相關，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已公布 31 項資料標準，並由主管機關持續檢討更新及落實標準。另地理資訊整合物聯網提供智慧應用，目前已藉由導入國際感測資訊流通標準，並推廣於民生公共物聯網應用，後續有待結合建築物資訊，促進建築營建產業智慧應用發展。

三、朝智慧政府邁進是國家既定政策方向，且智慧城市在國內已受到相當多的重視與投入許多資源，但相較於其他先進國家推動智慧政府與智慧城市皆十分器重與倚賴 BIM 技術，國內對於善用 BIM 技術卻仍十分保守。雖然國內不同政府機關現階段仍持續推動應用 BIM 技術，但由政府制訂與發出的 BIM 有關標準，卻剛在起步

階段，導致各機關與各專案實務應用時在滿足業主需求上，經常造成不必要的投入資源浪費，亦導致 BIM 圖資日後收納與再應用的困難度。如何解決目前政府有關應用 BIM 技術在政策、制度與規定之缺乏與不一致，是確保利用 BIM 圖資強化 3D 國家底圖及基礎資料庫目標達成必須進行的基礎工作。

四、時空資訊雲落實智慧國土-內政圖資整合應用計畫(105-109 年)

以達成 5 個更好 (better) 為目標，包含 9 項分項計畫，分別為「智慧警政服務」、「環境敏感地區查詢單一窗口」、「因應氣候變遷調適策略之智慧國家公園資料庫及系統規劃建置計畫」、「社會經濟空間統計資料建置、流通及推動計畫」、「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應用系統建置計畫」、「國土規劃暨土地使用分區資料庫擴充維運計畫」、「資料標準制度推動及審議計畫」、「地理資訊圖資雲維運推廣計畫」、「國土資訊應用推廣計畫」，108 年 8 月底本部相關網路服務已提供 365 個中央機關系統(例如：台灣高等法院檢察署-全國毒品資料庫、文化部-文物典藏管理共構系統、經濟部-油氣設施管理資訊系統)，271 個地方政府系統(例如：臺北市土壤液化潛勢圖資查詢系統、臺南市文化資產地理資訊系統)，268 個公司行號系統(例如：GOGORO(睿能新動力)換電站位置與交換電池空間分布、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不動產擔保品管理系統、新安東

京產險公司-風險管控系統)亦提供超過 380 項個人與學術單位使用，(例如：中研院人文科學研究中心-地理空間資料永久典藏)。



在「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系統整合應用計畫」，依目前辦理進度，預定在本(109)年度可完成全國都市計畫區內 8 公尺以上市區道路之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建置作業，惟部分都市計畫區之管線資料庫須透過市道、縣道及鄉道等管線資料連結才能初步建置完成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系統，另配合都市發展，部分人口稠密之非都市計畫區域亦有建置公共設施管線資料之需求性，故本期計畫擬持續補助各地方政府，將其非都市計畫區內之跨區域道路（如市道、縣道、鄉道及人口稠密之非都市區域）優先建置以連結都計區間之管線資料庫，以建立初步且較為完整之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系統。

本案將延續前期發展成果，持續深化 GIS 圖資管理及開放，推展跨域開放整合應用，並發展多樣決策應用模式，俾利極大化加值應用及優化各業務決策品質，並結合相關行政流程提供跨域應用服務，同時因應全世界擴大加速應用地理資訊趨勢，建置 3D 基礎圖資資料庫。本案包含 5 項分項計畫，其中為達成我國未來 3D 智慧國土目標，新增之分項計畫為以下 1 個，「推動建置數值式(BIM)3D 建物圖資計畫」，另外「智慧警政服務」、「環境敏感地



區查詢單一窗口」、「因應氣候變遷調適策略之智慧國家公園資料庫及系統規劃建置計畫」、「國土規劃暨土地使用分區資料庫擴充維運計畫」等4項分項計畫不在本案中繼續執行。



第肆章 執行策略及方法

為利執行管理，各分項計畫依據其工作內容重點分類於各目標下，其中「深化 GIS 圖資管理及開放」包含 2 個分項計畫分別為「內政地理資訊整合服務應用推廣計畫」及「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審議及推動計畫」；「發展 GIS 決策模式與擴大應用」包含 1 個分項計畫為「空間統計基礎資料管理及應用計畫」；「建置 3D 基礎圖資資料庫」包含 2 個分項計畫分別為「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系統整合應用計畫」、「推動建置數值式(BIM)3D 建物圖資計畫」。而本部將於執行期間配合先期及管考作業，藉由協調及管控相關單位工作措施與進度，在逐年提高資訊資源整合利用程度下，強化經費有效應用於推動資料擴建、三維化與品質提升等工作，達成整合發展目標。各計畫主要工作說明分述如下：

一、 主要工作項目

(一) 內政地理資訊整合服務推廣應用計畫

1. 結合國土資訊系統資產管理制度建立資產目錄服務

配合地理空間資料資產管理制度，將本部所產製地理資訊圖資納入資產管理系統監管，並優先輔導核心圖資、依法建置圖資之詮釋資料建置及更新，建立資產目錄服務，提供各界查詢。

2. 建立 GIS 決策支援工具

基於過去地理資訊與跨領域資料發展之成果，以 Geospatial as a Service 概念出發，結合內政主題式資料與 API，拓展空間化的數據分析，運用主題式 API 整合網路地圖服務工具及資料，以資訊揭露與分析導向為主要發展方向，並配合跨單位 3D 圖資建置，導入 3D 地圖技術，升級主題式 API 展示方法。並將視發展情況考慮納入其它決策模式或資訊展現方式的建立等內容。

3. 結合民眾生活協作故事地圖

基於地圖協作之概念，地圖協作平台提供源自政府機關建置之電子地圖與相關圖資，整合地圖協作平台主題資料、使用者資料與外部服務資源，提供使用者建構以地圖說故事方式或資料視覺化工具為主軸的互動敘事網頁，後續成果資料在運用上也能與政府空間資料保持一致性。

4. 規劃推動內政地理資料民間協同營運機制

透過本部地政司、國土測繪中心及資訊中心彼此協同合作成立工作小組，提供地理資訊圖資服務並與民間企業協同經營該服務，促進地理圖資流通，並協助民間企業發展相關應用，加速國內企業成長。同時於提供服務後以卷調查使用

滿意度，用以提升後續服務績效，並加入性別調查內容，以利未來性別分析及統計使用。

(二) 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審議及推動計畫

1. 推動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訂定與應用



以性別衡平參與為目標籌設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審議及推動工作小組，衡酌國際發展趨勢規劃與調整地理資訊流通框架，協調分工推動標準制度訂定與更新並強化落實與整合應用，提升各領域地理資訊彼此交流能力，並降低跨域整合應用之阻力。

2. 建立標準技術諮詢及跨域交流機制

配合國際標準技術演進成長，提供標準技術諮詢及建立跨域交流討論機制，研析調整相關標準作業程序。

3. 調整推廣地理資訊跨域應用規範

地理資訊涵跨多專業領域，隨綜整資源之增加及流通技術之擴展，需發展跨領域共同流通應用架構，並推廣業務應用單位依循使用，以引導各領域應用技術之發展，促進應用技術之整合，提升流通資源之互操作性。

(三) 空間統計基礎資料管理及應用計畫

1. 統計區檢視調整作業

因應人口變遷，於考量不影響空間區位歷史資料統計分析下，檢視統計區分類之合宜性，依年度或分階段進行全國統計區分類系統調整及維護，並修訂發布「統計區分類系統資料標準」。

2. 門牌位置資料更新管理作業

結合各縣市戶政門牌編釘管理行政作業，透過辦理全國門牌作業人員經驗研討交流帶動各縣市政府人員協作，分工更新製作最新門牌位置資料，提供流通加值應用。

3. 提供空間統計加值應用服務

提供之服務如查詢門牌所在統計區、內政業務相關主題（如戶政領域主題、地政領域主題或多面向跨域主題）空間統計等基礎服務。透過研討會、工作坊或講習推廣各界了解應用基礎服務，帶動跨域人員發展專業領域之加值服務。

（四）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系統整合應用計畫

1. 擴大設施管線資料庫之建置區，並以 114 年建置完成全國非都市計畫區中之縣道及鄉道(含市道、區道)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為作業目標。
2. 推動補助及輔導地方政府管線資料發布符合國際標準 OGC I3S 或 3D Tiles 服務，第 1 年研擬規劃作業規則及試辦直轄

市共 2 個機關，第 2 年直轄市及省轄市共 5 個機關，第 3 年共 8 個機關，第 4 年共 7 個機關，第 5 年進行地方政府管線資料發布作業檢核及督導管考。

- 
- 
3. 推動道路挖掘業務管理整合系統之建立及強化挖掘頻繁區域之檢核管理作業機制。
 4. 促進道路挖掘資訊之分享及加值應用。
 5. 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更新維護及補正機制之落實及永續經營。
 6. 辦理年度「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管理供應系統」考評計畫，透過良性競爭提升整體建置品質。
 7. 建立總顧問制度，常態辦理訪查、查核、考評、制度及研討會等推動事項，以利整體計畫之推動及提升各補助計畫之品質。

(五) 推動建置數值式(BIM)3D 建物圖資計畫

1. 建立總顧問制度，負責跨機關 BIM 圖資需求與問題釐清、介面問題收集與解決、標準(設計、竣工、使用管理)訂定、推動與更新，同時辦理機關端的教育訓練等推動事項，以利整體計畫之推動及成果之確保。
2. 內政部營建署專注於建築執照審查交付之書圖文件相關資料

標準與政策研擬、管考及應用示範推動。

3. 地方政府建築管理單位負責建立轄內推動機制，與建築師公會合作負責執行建築執照申請案之實際操作與審查作業，並依內政部營建署規劃之線上繳交平台，交付 BIM 模型送審資料。
4. 內政部資訊中心負責建立 BIM、GIS 與國土資訊系統(NGIS)之資料介接並配合 BIM 模型資料子集群組，規劃流通資料標準。

二、分期(年)執行策略

(一) 內政地理資訊整合服務應用推廣計畫

年度	主要工作項目
110	1. 結合國土資訊系統資產管理制度建立資產目錄服務 2. 逐步上架共用性網路地圖元件 3. 開發內政主題式資料與 API 4. 發展跨單位圖資服務並與民間企業合作 5. 規劃內政地理資訊圖資管理作業規範
111	1. 擴充國土資訊系統資產管理制度建立資產目錄服務 2. 逐步上架共用性網路地圖元件 3. 運用並推廣內政主題式資料與 API 4. 發展跨單位圖資服務並與民間企業合作 5. 制訂內政地理資訊圖資管理作業規範
112	1. 增加業務應用領域與擴大使用群，俾提升資料流通效益 2. 逐步上架共用性網路地圖元件 3. 擴大民間與企業參與管道
113	1. 導入 3D 地圖技術，升級主題式 API 展示方法。 2. 擴增內政主題式資料與 API 3. 擴大民間與企業參與管道
114	1. 結合室內外 3D 技術，優化並推廣各式主題式 API。 2. 持續辦理空間資料資產管理制度，將本部圖資納入監管 3. 擴大民間與企業參與管道

(二) 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審議及推動計畫

年度	主要工作項目	重點項目說明
----	--------	--------

年度	主要工作項目	重點項目說明
110	1. 審議標準制度相關文件草案及統整推動成果	持續統整各單位之推動成果及檢核落實之成果，作為後續推動策略研擬及推動成果管考之參考。檢討及修正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定程序，以及維持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推動及審議工作小組、註冊機制、資料標準生命週期管理系統及標準制度網站維運等相關機制之運作，並推動我國三維資料標準之研訂工作。
	2. 建立標準技術諮詢機制及交流平台	建立標準技術發展之專業團隊，提供標準技術發展與推動之諮詢服務，建立並維運與各領域交流討論之平臺。
	3. 建立資料標準制度符合性評鑑(Conformity Assessment)機制	符合性評鑑乃推動標準制度的具體措施，用以驗證資料標準及採用技術是否符合相應的標準或規範。建立符合性評鑑程序及平臺，並逐年針對不同領域資料標準促使單位發展驗證工具，以提供領域資料標準供應單位測試驗證與資料標準應用網要之一致性，達到資料流通互操作性之健全環境架構。
	4. 盤點及規劃內政地理資訊須制定之跨域共同規定	內政地理資訊含跨多項專業領域，盤點內政地理跨域需求項目，參考國際標準變動發展及各領域專家使用者建議，辦理評估調整必要性及現有規範影響範圍，作為制定內政地理資訊跨域共同規定之參考。
	5. 規劃國土資訊系統三維資料標準共同技術框架	三維空間資料標準是建置智慧城市的重要基礎，且因建置成本高昂，須由標準制度之觀點建立有效之分享機制，而發展三維空間資料基礎建設為重要之策略。空間資料基礎建設包括地理資料、詮釋資料、標準技術、服務及夥伴關係等課題。尤其三維技術之考量可能帶來大幅度之改變，有必要重新檢視與分析各相關因素應進行之調整及須突破之課題，各分項分析成果須分別列舉，並擬定次第發展與落實之策略，交由空間資料基礎建設之相關單位負責執行(含檢討須進行三維化之現行資料標準)。必須跨單位共同規定之內容擬以共同規範之方式呈現。為便利後續之推動，建議應成立跨單位之協調小組，以務實掌握整體推動進度及協調各單位之作法。
111	1. 審議標準制度相關文件草案及統整推動成果	持續統整各單位之推動成果及檢核落實之成果，作為後續推動策略研擬及推動成果管考之參考。維持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推動及審議工作小組、註冊機制、資料標準生命週期管理系統及標準制度網站維運等相關機制之運作，並推動我國三維資料標準之研訂工作。

年度	主要工作項目	重點項目說明
	2. 持續運作標準技術諮詢機制及交流平台	持續維持標準技術諮詢機制之運作及後續技術推動之討論，建立與技術單位互動討論之平臺。
	3. 建立資料標準制度符合性評鑑(Conformity Assessment)機制	符合性評鑑乃推動標準制度的具體措施，用以驗證資料標準及採用技術是否符合相應的標準或規範。建立符合性評鑑程序及平臺，並逐年針對不同領域資料標準促使單位發展驗證工具，以提供領域資料標準供應單位測試驗證與資料標準應用綱要之一致性，達到資料流通互操作性之健全環境架構。
	4. 制定內政地理資訊跨域共同規範	針對內政地理資訊跨域共同遵循與使用之資料設計及編碼策略給予共同之規定，以提升流通資源之互操作性。
	5. 規劃我國推動共同服務技術架構	蒐集及統整國土資訊系統各類現有資源之發展現況，具體以服務種類及權責機關呈現盤點之成果及分析影響資料流通之因素，並配合國際標準技術綜合歸納可納入共同採用之技術架構，作為未來發展之技術參考。
	6. 發展國內三維圖資資料標準共同規範	延續推動 110 年度之三維資料標準共同技術框架。資料面層次經由分析擬定各單位跨域使用之共同規定(含跨域識別碼)，並透過至少兩項三維核心圖資內容及技術之檢討分析、發展三維資料標準之制定參考文件，提供各相關領域參考。技術面層次除持續蒐集與分析三維服務之相關標準，並透過三維資訊服務之方式發展兩類核心圖資跨域應用之試辦，以 data access 服務為主，以展現在空間資料基礎建設中之分享成效。相關發展以技術參考文件提供各單位使用，須依應用情境規劃分享之模式及內容。針對跨單位協調小組及單一單位推動三維計畫(標準制定或服務發展)給予技術之支援或諮詢。
112	1. 審議標準制度相關文件草案及統整推動成果	持續統整各單位之推動成果及檢核落實之成果，作為後續推動策略研擬及推動成果管考之參考。維持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推動及審議工作小組、註冊機制、資料標準生命週期管理系統及標準制度網站維運等相關機制之運作，並推動我國三維資料標準之研訂工作。
	2. 建立標準技術諮詢機制	持續維持標準技術諮詢機制之運作及後續技術推動之討論，建立與技術單位互動討論之平臺。

年度	主要工作項目	重點項目說明
	3. 建立資料標準制度符合性評鑑(Conformity Assessment)機制	符合性評鑑乃推動標準制度的具體措施，用以驗證資料標準及採用技術是否符合相應的標準或規範。建立符合性評鑑程序及平臺，並逐年針對不同領域資料標準促使單位發展驗證工具，以提供領域資料標準供應單位測試驗證與資料標準應用綱要之一致性，達到資料流通互操作性之健全環境架構。
	4. 推動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共同技術架構之應用配套	延續推動 111 年度之共同服務技術架構，規劃我國推動共同服務架構之具體策略及分工規則，選定可行之技術或課題，研擬相關技術及應用規範，並挑選特定情境進行實作分析。
	5. 推動三維資料標準及技術規範落實作業	分析詮釋資料因應三維技術發展應進行之調整或擴充，更新詮釋資料標準或詮釋資料製作須知之建置規定，使相關圖資滿足三維應用之需求。盤點及檢討之前年度三維核心圖資之建置成果、標準制定情形及應用模式，提供後續推動及政策檢討之參考。本年度預計完成現有須三維化資料標準之改版作業，提升三維化資訊之比例。服務部分除持續蒐集國際標準之發展外，模式部分擬研擬原始資料不適合提供之服務發展規劃，規劃須考量資料內容、界面規格及提供產出等，以活化可應用之範疇。
	6. 發展我國室內空間資料及技術標準之評估	蒐集及分析 OGC 有關室內空間資料標準並加以探討，評估其技術之成熟度及可行之配套，預計以兩個年度進行研擬及規劃，並選擇特定領域進行實作分析。本年度進行技術與發展成果之評估，並提出後續跨領域推動之整體規劃。
113	1. 審議標準制度相關文件草案及統整推動成果	持續統整各單位之推動成果及檢核落實之成果，作為後續推動策略研擬及推動成果管考之參考。維持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推動及審議工作小組、註冊機制、資料標準生命週期管理系統及標準制度網站維運等相關機制之運作，並推動我國三維資料標準之研訂工作。
	2. 建立標準技術諮詢機制	持續維持標準技術諮詢機制之運作及後續技術推動之討論，建立與技術單位互動討論之平臺。持續關注國際間之標準技術未來發展趨勢，評估我國未來發展之策略。

年度	主要工作項目	重點項目說明
	3. 建立資料標準制度符合性評鑑(Conformity Assessment)機制	符合性評鑑乃推動標準制度的具體措施，用以驗證資料標準及採用技術是否符合相應的標準或規範。建立符合性評鑑程序及平臺，並逐年針對不同領域資料標準促使單位發展驗證工具，以提供領域資料標準供應單位測試驗證與資料標準應用綱要之一致性，達到資料流通互操作性之健全環境架構。
	4. 推動三維資料標準及技術規範落實作業	研擬與規劃三維地理資訊之服務平台架構，包括開放資料之範疇設定、統一對外之服務界面、三維資訊展示平台、加值應用考量、詮釋資料之查詢、三維資料下載等。本平台之成果彙整自各單位所建置之成果，透過共同識別碼建立跨域串連，並提供三維地理資訊分享之管道，流通資訊以標準綱要及格式之方式對外供應，為本階段三維空間資料基礎建設之整體成果展示。
	5. 制定我國室內空間資料標準規範及整合應用實作	延續 112 年之規劃，蒐集室內建模空間資訊資料，研擬與建議室內空間資料標準應用與流通格式，完成室內空間資料相關規範之訂定工作，選定至少一項資料進行實作及分析，示範室內空間資訊標準交換與流通應用。
114	1. 審議標準制度相關文件草案及統整推動成果	持續統整各單位之推動成果及檢核落實之成果，作為後續推動策略研擬及推動成果管考之參考。維持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推動及審議工作小組、註冊機制、資料標準生命週期管理系統及標準制度網站維運等相關機制之運作，並推動我國三維資料標準之研訂工作。
	2. 建立標準技術諮詢機制	持續維持標準技術諮詢機制之運作及後續技術推動之討論，建立與技術單位互動討論之平臺，提出國家地理空間資源分享範疇之短中長程規劃藍圖，提供後續年度持續發展之作業參考。
	3. 建立資料標準制度符合性評鑑(Conformity Assessment)機制	符合性評鑑乃推動標準制度的具體措施，用以驗證資料標準及採用技術是否符合相應的標準或規範。建立符合性評鑑程序及平臺，並逐年針對不同領域資料標準促使單位發展驗證工具，以提供領域資料標準供應單位測試驗證與資料標準應用綱要之一致性，達到資料流通互操作性之健全環境架構。

年度	主要工作項目	重點項目說明
	4. 推動三維資料標準及技術規範落實作業	由標準技術及資源分享之觀點，強化推動三維地理資訊與其他領域之結合應用，包括智慧城市、GeoBIM 等方向。在健全之三維資料內容及服務架構下，使不同領域資料可互操作應用，提升對彼此資料之專業認知及減少不必要之重複投資。另完成現階段成果之檢討及規劃後續可延伸發展之課題。
	5. 引入國際技術標準整合應用實作評估	選定 OGC 國際技術標準或相關議題，規劃適合之研究課題，例如擴增實境(AR)、虛擬實境(VR)、移動圖徵(moving feature)等在智慧城市及地理空間大數據分析之應用，以強化或深化我國標準技術之運作能量。

(三) 空間統計基礎資料管理及應用計畫

年度	主要工作項目
110	1. 統計區分類系統檢視及修正 2. 開發資源供需衡量分析模組 3. 利用電信信令資料推估各區域長駐人口及活動人口 4. 維護及應用內政空間統計資料分析模組 5. 提供統計區比對服務加值應用 6. 更新及擴充內政空間資料庫資料項目 7. 提供資料服務平臺資料網路服務及統計地圖 API 雲端服務 8. 提供門牌點位管理服務
111	1. 統計區分類系統檢視及修正 2. 完成資源供需衡量分析模組 3. 運用電信信令資料產製產品及進行其他加值應用 4. 維護及應用內政空間統計資料分析模組 5. 提供統計區比對服務加值應用 6. 更新及擴充內政空間資料庫資料項目 7. 提供資料服務平臺資料網路服務及統計地圖 API 雲端服務 8. 提供門牌點位管理服務
112	1. 統計區分類系統檢視及修正 2. 維護及應用內政空間統計資料分析模組 3. 提供統計區比對服務加值應用 4. 更新及擴充內政空間資料庫資料項目，包括運用已開發之資源供需衡量分析模組及內政大數據資料，產製相關產品並上架供民眾下載使用。 5. 提供資料服務平臺資料網路服務及統計地圖 API 雲端服務 6. 提供門牌點位管理服務



年度	主要工作項目
113	1. 統計區分類系統檢視及修正 2. 進行資料產品供應客製化服務 3. 維護及應用內政空間統計資料分析模組 4. 提供統計區比對服務增值應用 5. 更新及擴充內政空間資料庫資料項目，包括運用已開發之資源供需衡量分析模組及內政大數據資料，產製相關產品並上架供民眾下載使用。 6. 提供資料服務平臺資料網路服務及統計地圖 API 雲端服務 7. 提供門牌點位管理服務
114	1. 統計區分類系統檢視及修正 2. 進行資料產品供應客製化服務 3. 維護及應用內政空間統計資料分析模組 4. 提供統計區比對服務增值應用 5. 更新及擴充內政空間資料庫資料項目，包括運用已開發之資源供需衡量分析模組及內政大數據資料，產製相關產品並上架供民眾下載使用。 6. 提供資料服務平臺資料網路服務及統計地圖 API 雲端服務 7. 提供門牌點位管理服務

(四) 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系統整合應用計畫

年度	主要工作項目
110	1. 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都市及非都市計畫區（市道、區道、縣道及鄉道優先）管線測量調查及資料建置、研擬規劃作業規則並補助及輔導試辦 2 個機關管線資料發布作業（符合國際標準 OGC 13S 或 3D Tiles 服務）、公共設施管線規劃檢討、道路挖掘業務管理整合系統增值應用（依審查核定） 2. 檢討「公共設施管線資料標準」 3. 研修「道路挖掘業務管理整合系統建置共通規格」 4. 維運擴充市區道路管線挖掘工程資訊平臺、補助計畫及年度考評管理系統並進行關聯性數據分析 5. 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更新維護及補正作業機制之落實推動 6. 定期考評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落實推動情形及執行成效
111	1. 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都市及非都市計畫區（市道、區道、縣道及鄉道優先）管線測量調查及資料建置、補助及輔導直轄市及省轄市共 5 個機關管線資料發布作業（符合國際標準 OGC 13S 或 3D Tiles 服務）、公共設施管線規劃檢討、道路挖掘業務管理整合系統增值應用（依審查核定） 2. 維運擴充市區道路管線挖掘工程資訊平臺、補助計畫及年度考評管理系統 3. 建立道路挖掘案件及圖資更新訓練網站 4. 檢討市區道路挖掘工程交換資料格式規範，試辦擴充介接資訊內



年度	主要工作項目
	容(1個直轄市) 5. 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更新維護及補正作業機制之落實推動 6. 定期考評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落實推動情形及執行成效
112	1. 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都市及非都市計畫區(市道、區道、縣道及鄉道優先)管線測量調查及資料建置、補助及輔導地方政府共8個機關管線資料發布作業(符合國際標準 OGC I3S 或 3D Tiles 服務)、公共設施管線規劃檢討、道路挖掘業務管理整合系統加值應用(依審查核定) 2. 建立道路挖掘業務管理整合系統之公務加值應用示範 3. 維運擴充市區道路管線挖掘工程資訊平臺、補助計畫及年度考評管理系統並介接擴充資訊內容(2個直轄市) 4. 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更新維護及補正作業機制之落實推動 5. 定期考評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落實推動情形及執行成效
113	1. 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都市及非都市計畫區(市道、區道、縣道及鄉道優先)管線測量調查及資料建置、補助及輔導地方政府7個機關管線資料發布作業(符合國際標準 OGC I3S 或 3D Tiles 服務)、公共設施管線規劃檢討、道路挖掘業務管理整合系統加值應用(依審查核定) 2. 建立市區道路挖掘工程案件系統之技術應用示範 3. 維運擴充市區道路管線挖掘工程資訊平臺、補助計畫及年度考評管理系統並介接擴充資訊內容(2個直轄市) 4. 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更新維護及補正作業機制之落實推動 5. 定期考評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落實推動情形及執行成效
114	1. 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都市及非都市計畫區(市道、區道、縣道及鄉道優先)管線測量調查及資料建置、管線資料發布作業檢核及督導管考、公共設施管線規劃檢討、道路挖掘業務管理整合系統加值應用(依審查核定) 2. 建立道路挖掘工程案件輔助自動化審核程序之技術應用示範 3. 維運擴充市區道路管線挖掘工程資訊平臺、補助計畫及年度考評管理系統 4. 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更新維護及補正作業機制之落實推動 5. 定期考評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落實推動情形及執行成效

(五) 推動建置數值式(BIM)3D 建物圖資計畫

年度	主要工作項目	重點項目說明
110	BIM 繳交標準(IFC)研擬	本計畫將配合「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審議及推動計畫—三維資料標準共同技術框架」,建立 3D 建築圖資交換標準。計畫成果將銜接發展 GIS 決策模式與擴大應用、深化 GIS 圖資管理及開放、建置 3D 國家地圖及基礎資料庫。標準的制定的內容包含建築管理行政流程所需各類表單的資料項目整理分析與 BIM 模型對應之項目,涵蓋設

年度	主要工作項目	重點項目說明
		計階段標準、施工階段勘驗紀錄、竣工階段使用執照申請與使用管理階段公共安全檢查等標準研擬；另外也包含 IFC 資料階層架構分析與交換標準項目對應，將延續營建署在「107-108 年度數位建築創新應用服務建置計畫」BIM 模型資料屬性分析結果，建立完整的 BIM 轉換格式與平台圖資分類標準，達成未來推動 GIS 與 BIM 整合應用的目標。本階段計畫的標準研擬將邀集相關專業公會進行研討。
	建管系統接收 BIM IFC 檔案管理平台雛形	配合內政部資訊中心建置 3D 國家地圖及基礎資料庫，整合 BIM 應用：建立通用的 3 維建築物共同資料庫(Common Data Environment, 簡稱 CDE)雛形。系統將測試設計階段模型資訊標準，包含模型資料萃取及運算與建築管理資訊系統整合，探討建築管理行政流程與 BIM 模型資料整合之可行性。
	BIM 線上展圖及審查系統軟體作業環境規劃	配合 GIS 決策模式與擴大應用深化 GIS 圖資管理及開放推動目標，本年度先行建置 BIM 3D 建築物圖台，提供未來在建築管理線上瀏覽建築資訊模型所需的軟體作業環境
	BIM 繳交標準 IFC 制定(一)	延續 110 年度計畫，持續配合「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審議及推動計畫－發展國內三維資料標準共同規範」，建立 3D 建築圖資交換標準－建築物 3D 模型之 IFC 資料格式與建築物空間詮釋資料標準探討。範圍以設計階段標準為主，建立建築物執照申請過程之資訊。
111	建管系統接收 BIM IFC 檔案功能開發(一)	依據上述設計階段模型資訊標準將模型資料萃取及運算，與建築管理資訊系統整合，開發設計階段輔助計算程式，輔助建築師事務所在設計作業過程中建築資訊模型的法規檢討，並可應用在建築執照審查，提高行政效率與服務品質。協助減少目前建築師事務所以人工輸入的方式所耗費的大量人力與錯誤率。
	BIM 線上展圖及審查系統功能開發(一)	應用 3D 圖台來呈現設計階段法規資訊，在 BIM 3D 建築物圖台基礎架構上進行發展，透過物件屬性資料萃取、面積數值計算、3D 幾何空間關係之碰撞檢討等圖形技術，進行法規資訊顯示，提供設計階段法規審查應用。
112	BIM 繳交標準 IFC 制定(二)與培訓(一)	延續 111 年度計畫，持續配合「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審議及推動計畫－發展國內三維資料標準共同規範」，建立 3D 建築圖資交換標準－建築

年度	主要工作項目	重點項目說明
		物 3D 模型之 IFC 資料格式與建築物空間詮釋資料整合應用。以設計階段與施工階段資訊延續為主，建立建築物執照申請與勘驗過程之資訊。並討論建築空間與 OGC 之室內空間標準整合交付項目。 本階段進入導入第一階段種子培訓計畫，以 BIM 的模型資訊交付之作業過程對相關的專業人員進行培訓。
	建管系統接收 BIM IFC 檔案功能開發(二)	接續 111 年度設計階段模型資訊標準將模型資料萃取及運算，與建築管理資訊系統整合延伸至施工勘驗與使照竣工階段資訊標準萃取與整合建築資訊模型結構化與非結構化資訊(如建築物五大設備之製造商資料、保固資料與維護資料等)。
	BIM 線上展圖及審查系統功能開發(二)	應用 3D 圖台來呈現施工階段勘驗資訊，進一步整合竣工階段之使用執照資訊應用非結構化資料，透過 3D 圖形介面調閱照片、檔案等相關資料。建立建築物生命週期基本履歷資料。
113	BIM 繳交標準 IFC 制定(三)與培訓(二)	延續 112 年度計畫，持續配合「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審議及推動計畫—發展國內三維資料標準共同規範與我國室內空間資料標準規範」，建立 3D 建築圖資交換標準—建築物 3D 模型之 IFC 資料格式與建築物空間詮釋資料標準整合應用，以建築物使用管理為範圍。討論建築空間與 OGC 之室內空間標準整合交付項目，導入 3D GIS 資訊與 IFC 整合應用作業標準。 本階段進入導入種子培訓計畫第二階段以 BIM 的模型資訊交付與 3D GIS 資料整合之作業過程對相關的專業人員進行培訓。
	建管系統接收 BIM IFC 檔案功能開發(三)	接續 112 年度設計階段模型資訊標準將模型資料萃取及運算，與建築管理資訊系統整合延伸至施工勘驗與使照竣工階段資訊標準萃取與整合建築資訊模型結構化與非結構化資訊。將竣工模型資料與設計階段之建照申請模型資料進行比對，協助目前建築師事務所以人工清圖的方式所耗費的大量人力。此外，系統也將規劃接收 OGC 資料欄位建置。
	BIM 線上展圖及審查系統功能開發(三)	整合 3D GIS+BIM 應用：建立通用的 3D GIS 共同資料平台(Common Data Environment, 簡稱 CDE)。提供整合 3D GIS 與 BIM 相關圖建立視覺化圖表統計查詢介面與應用。

年度	主要工作項目	重點項目說明
	BIM 繳交標準 IFC 制定(四) 與推廣	延續 113 年度計畫，持續配合「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審議及推動計畫－發展國內三維資料標準共同規範與我國室內空間資料標準規範」，建立 3D 建築圖資交換標準－建築物 3D 模型與智慧城市整合應為範圍。討論 BIM 轉換格式與分類圖資標準，達到 GIS 與 BIM 整合應用的目標。並導入 3D GIS 資訊與 IFC 整合應用作業標準。 本階段配合內政部資訊中心宣導計畫，與相關專業公會合作推廣 BIM 的模型資訊交付與 3D GIS 資料整合之應用。
114	建管系統接收 BIM IFC 檔案功能開發(四)	接續 113 年度設計階段模型資訊標準將模型資料萃取及運算，與建築管理資訊系統整合延伸至施工勘驗與使照竣工階段資訊標準萃取與整合建築資訊模型結構化與非結構化資訊。將竣工模型資料與設計階段之建照申請模型資料進行比對，配合完成深化 GIS 圖資管理及開放資料介接。
	BIM 線上展圖及審查系統功能開發(四)	整合 3D GIS+BIM 應用：建立通用的 3D GIS 共同資料庫(Common Data Environment, 簡稱 CDE)平台。提供整合 3D GIS 與 BIM 相關圖建立視覺化圖表統計查詢介面與應用。協助發展 GIS 決策模式與擴大應用。

三、執行步驟(方法)與分工



各執行單位依據各自之特性與需求，全面通盤檢討未來發展內涵與方向，開創具創新性與前瞻之相關計畫，未來推動重點分述如下：

(一)「深化 GIS 圖資管理及開放」

1. 目的

本部地理資訊跨不同專業行政領域，使地理資訊透過專業體系維管並跨域開放整合應用。

2. 任務



透過資料標準制度建立推廣及整合流通機制供各機關地理圖資服務交流，並調整各項資料專有對大眾服務平台，整合為「內政地理資訊服務協作平台」以持續擴增服務範圍及對象。

3. 分工

項次	工作項目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1	內政地理資訊整合服務應用推廣計畫	本部資訊中心	各圖資服務供應單位
2	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審議及推動計畫	本部資訊中心	各標準主管部會

(二)「發展 GIS 決策模式與擴大應用」

1. 目的

基於內政業務相關 GIS 圖資管理規範及開放服務環境，發展多樣決策應用模式，並結合相關行政流程提供跨域應用服務。

2. 任務

透過蒐集、空間統計基礎資料等資料，發展 GIS 相關決策模式及多樣化應用。

3. 分工

項次	工作項目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1	空間統計基礎資料管理及應用計畫	本部統計處及資訊中心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三)「建置 3D 基礎圖資資料庫」

1. 目的

將本部累積之大量圖資，配合調整為 3 維模式及建立相關管理制度，並發展應用環境，以滿足 3 維分析應用及展現之需要。

2. 任務

透過建置 3D 基礎圖資資料庫，並發展 3D 相關應用，以擴大國內相關產業應用發展。

3. 分工

項次	工作項目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1	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系統整合應用計畫	本部營建署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2	建置數值式(BIM)3D建物圖資計畫	本部營建署	內政部資訊中心、國土測繪中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內政部建築研究所、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第伍章 期程與資源需求

一、計畫期程

本計畫屬年度持續性補助計畫執行及管考工作，期程由民國110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共計5年。

二、經費來源及計算基準

本計畫經費來源為中央公務預算，經費編列均秉持撙節之原則與參照政府採購法之精神，逐年議定合理價格予以納編，相關辦理工作項目之人力成本經費估算係依據：勞動部定期發布之「職類別薪資調查報告」中平均每月經常性薪資最新調查結果。

三、經費需求(含分年經費)及與中程歲出概算額度配合情形

本計畫期程為110至114年，計有「深化GIS圖資管理及開放」、「發展GIS決策模式與擴大應用」及「建置3D基礎圖資資料庫」等工作，共計5項分項計畫，5年計需經費新臺幣8.3011億元，詳列如下：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經費門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小計
內政地理資訊3D化推動計畫	經常門	0.3895	0.3015	0.2785	0.2591	0.2536	1.4822
	資本門	1.3085	1.627	1.3882	1.3285	1.1667	6.8189

合計	1.698	1.9285	1.6667	1.5876	1.4203	8.3011
----	-------	--------	--------	--------	--------	--------

(一) 深化 GIS 圖資管理及開放

內政部資訊中心共計提報 2 項分項計畫，110 至 114 年經費計

需新臺幣 0.844 億元，各項計畫所需經費分述如下。

單位：新臺幣億元

執行單位	計畫編號	計畫名稱	經資門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小計
內政部資訊中心	通-1	內政地理資訊整合服務應用推廣計畫	經常門	0.0585	0.0385	0.0252	0.0194	0.0216	0.1632
			資本門	0.0884	0.0584	0.0334	0.0284	0.0272	0.2358
			小計	0.1469	0.0969	0.0586	0.0478	0.0488	0.399
	通-2	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審議及推動計畫	經常門	0.056	0.062	0.056	0.041	0.034	0.249
			資本門	0.048	0.037	0.037	0.043	0.031	0.196
			小計	0.104	0.099	0.093	0.084	0.065	0.445
	合計		0.2509	0.1959	0.1516	0.1318	0.1138	0.844	

1. 計畫名稱：內政地理資訊整合服務應用推廣計畫

單位：新臺幣億元

年度	工作項目	中央公務預算 經常門需求	中央公務預算 資本門需求	合計
----	------	-----------------	-----------------	----

年度	工作項目	中央公務預算 經常門需求	中央公務預算 資本門需求	合計
110	辦理國土資訊圖資資產管理與資安管理	0.0585	0	0.0585
	辦理圖資處理、服務發布作業與民間協作	0	0.0884	0.0884
	小計	0.0585	0.0884	0.1469
111	辦理國土資訊圖資資產管理與資安管理	0.0385	0	0.0385
	辦理圖資處理、服務發布作業與民間協作	0	0.0584	0.0584
	小計	0.0385	0.0584	0.0969
112	辦理國土資訊圖資資產管理與資安管理	0.0252	0	0.0252
	辦理圖資處理、服務發布作業與民間協作	0	0.0334	0.0334
	小計	0.0252	0.0334	0.0586
113	辦理國土資訊圖資資產管理與資安管理	0.0194	0	0.0194
	辦理圖資處理、服務發布作業與民間協作	0	0.0284	0.0284
	小計	0.0194	0.0284	0.0478
114	辦理國土資訊圖資資產管理與資安管理	0.0216	0	0.0216
	辦理圖資處理、服務發布作業與民間協作	0	0.0272	0.0272
	小計	0.0216	0.0272	0.0488

2. 計畫名稱：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審議及推動計畫

單位：新臺幣億元

年度	工作項目	中央公務預算 經常門需求	中央公務預算 資本門需求	合計
110	審議標準制度相關文件草案及統整推動成果	0.012	0.014	0.026
	建立標準技術諮詢機制及交流平台	0.006	0.012	0.018
	建立資料標準制度符合性評	0.009	0.022	0.031

年度	工作項目	中央公務預算 經常門需求	中央公務預算 資本門需求	合計
	鑑(Conformity Assessment)機制			
	盤點及規劃內政地理資訊須制定之跨域共同規定	0.011	0	0.011
	規劃國土資訊系統三維資料標準共同技術框架	0.018	0	0.018
	小計	0.056	0.048	0.104
111	審議標準制度相關文件草案及統整推動成果	0.008	0.01	0.018
	持續運作標準技術諮詢機制及交流平台	0.007	0.008	0.015
	建立資料標準制度符合性評鑑(Conformity Assessment)機制	0.005	0.019	0.024
	制定內政地理資訊跨域共同規範	0.013	0	0.013
	規劃我國推動共同服務技術架構	0.016	0	0.016
	發展國內三維圖資資料標準共同規範	0.013	0	0.013
	小計	0.062	0.037	0.099
112	審議標準制度相關文件草案及統整推動成果	0.01	0.009	0.019
	建立標準技術諮詢機制	0.008	0.007	0.015
	建立資料標準制度符合性評鑑(Conformity Assessment)機制	0.005	0.016	0.021
	推動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共同技術架構之應用配套	0.009	0	0.009
	推動三維資料標準及技術規範落實作業	0.011	0	0.011
	發展我國室內空間資料及技術標準之評估	0.013	0.005	0.018
	小計	0.056	0.037	0.093
113	審議標準制度相關文件草案及統整推動成果	0.008	0.01	0.018

年度	工作項目	中央公務預算 經常門需求	中央公務預算 資本門需求	合計
	建立標準技術諮詢機制	0.005	0.006	0.011
	建立資料標準制度符合性評鑑(Conformity Assessment)機制	0.005	0.013	0.018
	推動三維資料標準及技術規範落實作業	0.013	0	0.013
	制定我國室內空間資料標準規範及整合應用實作	0.01	0.014	0.024
	小計	0.041	0.043	0.084
114	審議標準制度相關文件草案及統整推動成果	0.006	0.007	0.013
	建立標準技術諮詢機制	0.003	0.003	0.006
	建立資料標準制度符合性評鑑(Conformity Assessment)機制	0.003	0.01	0.013
	推動三維資料標準及技術規範落實作業	0.011	0	0.011
	引入國際技術標準整合應用實作評估	0.011	0.011	0.022
	小計	0.034	0.031	0.065

(二) 發展 GIS 決策模式與擴大應用

內政部統計處、資訊中心共計提報 1 項分項計畫，110 至 114

年經費計需新臺幣 0.6821 億元，各項計畫所需經費分述如下。

單位：新臺幣億元

執行單位	計畫編號	計畫名稱	經費門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小計
統計處及資	應-1	空間統計基礎資料管理	經常門	0.17	0.096	0.0923	0.0937	0.093	0.545
			資本	0.0421	0.0266	0.0228	0.0221	0.0235	0.1371

執行單位	計畫編號	計畫名稱	經費門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小計
訊中心		及應用計畫	門						
			小計	0.2121	0.1226	0.1151	0.1158	0.1165	0.6821
	合計			0.2121	0.1226	0.1151	0.1158	0.1165	0.6821

1. 計畫名稱：空間統計基礎資料管理及應用計畫

單位：新臺幣億元

年度	工作項目	中央公務預算 經常門需求	中央公務預算 資本門需求	合計
110	辦理統計區分類系統檢視及改版	0.0665	0.014	0.0805
	辦理電信信令資料推估人口相關應用	0.0524	0	0.0524
	辦理空間統計資料管理及應用	0.0176	0	0.0176
	辦理門牌系統應用	0.0335	0.0281	0.0616
	小計	0.17	0.0421	0.2121
111	辦理統計區分類系統檢視及改版	0.056	0.007	0.063
	辦理空間統計資料管理及應用	0.0176	0	0.0176
	辦理門牌系統應用	0.0224	0.0196	0.042
	小計	0.096	0.0266	0.1226
112	辦理統計區分類系統檢視及改版	0.056	0.007	0.063
	辦理空間統計資料管理及應用	0.0176	0	0.0176
	辦理門牌系統應用	0.0187	0.0158	0.0345
	小計	0.0923	0.0228	0.1151
113	辦理統計區分類系統檢視及改版	0.056	0.007	0.063

年度	工作項目	中央公務預算 經常門需求	中央公務預算 資本門需求	合計
	辦理空間統計資料管理及應用	0.0176	0	0.0176
	辦理門牌系統應用	0.0201	0.0151	0.0352
	小計	0.0937	0.0221	0.1158
114	辦理統計區分類系統檢視及改版	0.056	0.007	0.063
	辦理空間統計資料管理及應用	0.0176	0	0.0176
	辦理門牌系統應用	0.0194	0.0165	0.0359
	小計	0.093	0.0235	0.1165

(三) 建置 3D 基礎圖資資料庫

內政部營建署計提報 2 項分項計畫，110 至 114 年經費計

需新臺幣 6.775 億元，各項計畫所需經費分述如下。

單位：新臺幣億元

執行單位	計畫編號	計畫名稱	經費門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小計
營建署	庫-1	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系統整合應用計畫	經常門	0.075	0.075	0.075	0.075	0.075	0.375
			資本門	0.905	0.905	0.905	0.905	0.905	4.525
			小計	0.98	0.98	0.98	0.98	0.98	4.9
營建署	庫-2	推動建置數值式(BIM)3D建物圖資計畫	經常門	0.03	0.03	0.03	0.03	0.03	0.15
			資本	0.225	0.6	0.39	0.33	0.18	1.725

		門						
		小計	0.255	0.63	0.42	0.36	0.21	1.875
	合計		1.235	1.61	1.4	1.34	1.19	6.775

1. 計畫名稱：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系統整合應用計畫

單位：新臺幣億元

年度	工作項目	中央公務預算 經常門需求	中央公務預算 資本門需求	合計
110	道路挖掘業務管理應用系統	0	0.22	0.22
	管線測量調查、資料庫建置、 檢核及調查抽測作業、管線資料發布符合國際標準 OGC I3S 或 3D Tiles 服務作業	0	0.65	0.65
	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系統 整合應用計畫專案管理	0.065	0.035	0.1
	業務費	0.01	0	0.01
	小計	0.075	0.905	0.98
111	道路挖掘業務管理應用系統	0	0.22	0.22
	管線測量調查、資料庫建置、 檢核及調查抽測作業、管線資料發布符合國際標準 OGC I3S 或 3D Tiles 服務作業	0	0.65	0.65
	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系統 整合應用計畫專案管理	0.065	0.035	0.1
	業務費	0.01	0	0.01
	小計	0.075	0.905	0.98
112	道路挖掘業務管理應用系統	0	0.22	0.22
	管線測量調查、資料庫建置、 檢核及調查抽測作業、管線資料發布符合國際標準 OGC I3S 或 3D Tiles 服務作業	0	0.65	0.65
	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系統 整合應用計畫專案管理	0.065	0.035	0.1
	業務費	0.01	0	0.01
	小計	0.075	0.905	0.98

年度	工作項目	中央公務預算 經常門需求	中央公務預算 資本門需求	合計
113	道路挖掘業務管理應用系統	0	0.22	0.22
	管線測量調查、資料庫建置、 檢核及調查抽測作業、管線資 料發布符合國際標準 OGC I3S 或 3D Tiles 服務作業	0	0.65	0.65
	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系統 整合應用計畫專案管理	0.065	0.035	0.1
	業務費	0.01	0	0.01
	小計	0.075	0.905	0.98
114	道路挖掘業務管理應用系統	0	0.22	0.22
	管線測量調查、資料庫建置、 檢核及調查抽測作業、管線資 料發布符合國際標準 OGC I3S 或 3D Tiles 服務作業	0	0.65	0.65
	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系統 整合應用計畫專案管理	0.065	0.035	0.1
	業務費	0.01	0	0.01
	小計	0.075	0.905	0.98

2. 計畫名稱：推動建置數值式(BIM)3D 建物圖資計畫

單位：新臺幣億元

年度	工作項目	中央公務預算 經常門需求	中央公務預算 資本門需求	合計
110	BIM 繳交標準 (IFC) 研擬	0	0.09	0.09
	建管系統接收 BIM IFC 檔案管理平台雛形	0	0.085	0.085
	BIM 線上展圖及審查系 統軟硬作業環境規劃	0	0.05	0.05
	專案作業需求	0.03	0	0.03
	小計	0.03	0.225	0.255
111	BIM 繳交標準 IFC 制定 (一)	0	0.1	0.1
	建管系統接收 BIM IFC 檔案資料庫開發(一)	0	0.2	0.2

年度	工作項目	中央公務預算 經常門需求	中央公務預算 資本門需求	合計
	BIM 線上展圖及審查系統功能開發(一)	0	0.3	0.3
	專案作業需求	0.03	0	0.03
	小計	0.03	0.6	0.63
112	BIM 繳交標準 IFC 制定(二)與培訓(一)	0	0.04	0.04
	建管系統接收 BIM IFC 檔案資料庫開發(二)	0	0.2	0.2
	BIM 線上展圖及審查系統功能開發(二)	0	0.15	0.15
	專案作業需求	0.03	0	0.03
	小計	0.03	0.39	0.42
113	BIM 繳交標準 IFC 制定(三)與培訓(二)	0	0.08	0.08
	建管系統接收 BIM IFC 檔案功能開發(三)	0	0.15	0.15
	BIM 線上展圖及審查系統功能開發(三)	0	0.1	0.1
	專案作業需求	0.03	0	0.03
	小計	0.03	0.33	0.36
114	BIM 繳交標準 IFC 制定(四)與推廣	0	0.08	0.08
	建管系統接收 BIM IFC 檔案資料庫開發(四)	0	0.05	0.05
	BIM 線上展圖及審查系統功能開發(四)	0	0.05	0.05
	專案作業需求	0.03	0	0.03
	小計	0.03	0.18	0.21
	總計	0.15	1.725	1.875

第陸章 預期效果及影響

一、「深化 GIS 圖資管理及開放」

(一)透過國土資訊系統資產管理制度建立資產目錄服務，將有效提高內政圖資整合應用，資料流通更有效率，避免重複建置，進一步有效輔導協助圖資更新納入行政流程。

(二)透過民眾協作生活地理資訊，透過故事地圖建立，達到民眾與政府之雙向交流，使得圖資不再只由政府單向供給，提供多維度之觀點，加強產官學研之流通應用，使政府投注資源產製之各項圖資能有效發揮並帶動國內產業蓬勃發展。

(三)因應國際發展趨勢，檢討與精進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化技術與政策，推動 3D 資料標準，強化我國跨域地理資訊分享及加值應用之效益。

(四)透過跨單位發展之圖資服務，擴展圖資服務服務面向，並增進民間企業地理資訊應用發展，達到帶動產業升級之目標。

二、「發展 GIS 決策模式與擴大應用」

(一)更新並擴充空間統計資料，透過統計區分類系統，以達在不洩漏個資的情況下，供民眾下載運用，達到政府開放資料之目標，並透過民間應用，提升資料之附加價值。

三、「建置 3D 基礎圖資資料庫」

- 
- (一)擴大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之建置區並推動及輔導管線資料發布符合國際標準 OGC I3S 或 3D Tiles 服務作業，並以 114 年建置完成全國非都市計畫區中之縣道及鄉道(含市道、區道)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為作業目標。
- (二)推動道路挖掘業務管理整合系統之建立及強化挖掘頻繁區域之檢核管理作業機制。
- (三)透過建管圖資納入 BIM 圖資推動總顧問計畫，協助釐清跨部會對於 BIM 圖資需求，並解決 BIM 圖資與 3D 國家底圖及基礎資料庫介面及相容性問題。
- (四)建立並發布各式標準與參考資料，協助解決目前國內各機關各自作為，造成 BIM 圖資整合之問題。
- 
- (五)建立建築物 3D 模型資料庫，促進三維室內外空間資訊整合智慧應用發展。

第柒章 財務計畫

本計畫作業期程自 110 年度至 114 年度，為使計畫執行順遂，相關經費來源必須長期穩定由公共建設預算支持，每年提報先期計畫，以規劃下一年度之工作項目，並經由立法院預算審查通過後，始可執行相關計畫。



本計畫之資金由中央編列預算支應，總提報預算為 8 億 3,011 萬元。計算基準係依據各年度預計執行工作項目，包含經常門 1 億 4,822 萬元及資本門 6 億 8,189 萬元進行預估分配。以下就本計畫之經濟效益評估及財務計畫說明如下：

一、計畫名稱

邁向 3D 智慧國土-內政地理資訊 3D 化推動計畫(110-114 年)

二、經濟效益評估

(一)基本假設與參數設定：

1. 各項稅什及人事費：保險費、稅捐、簽證費、水電費、電話費、網路費、行銷及人事費用等
2. 設備維護費：資訊設備、網路設備及其他必要設施
3. 設施、設施備改善攤提
4. 保險費(公共意外責任險及火險)
5. 燃料費



6. 辦公費

(二) 變數分析

1. 成本

(1) 量化成本

- 人事費。
- 設備費(資訊設備、網路設備及其他必要設施)。
- 系統開發費。
- 資料建置費。
- 資料調查費。

(2) 不可量化成本

- 維護擴充資料管理。
- 圖資處理與發布。

2. 效益

(1) 可量化效益

- 協助國內 GIS 流通，開放式空間資料下載次數每年至少使用 10,000 筆。
- 加強國內標準訂定，新訂資料標準審議工作每年至少 1 個。
- 強化空間統計流通增值服務，新增內政大數據開放資料集每年至少 5 個。

- 有效擴建管線測量調查及資料庫建置筆數每年至少150,000~160,000 筆。

- BIM 轉換格式與分類圖資標準每年至少完成 10 項。

(2) 不可量化效益

- 評估及實做國際最新地理資料技術標準，提升我國產業國際標準之技術能力，增進產業競爭力。
- 發展生活協作故事地圖，提高民眾參與程度。
- 整合社會經濟及圖資流通供應民間產業，做為不動產交易、展店規劃等加值商業應用，促進資訊產業發展。

(三) 經濟效益評估

本計畫為依「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方案(2017-2025年)」之上位政策執行，並參考「智慧政府推動策略計畫」做為指導方向，並以「深化 GIS 圖資管理及開放」、「發展 GIS 決策模式與擴大應用」、「建置 3D 基礎圖資資料庫」為三大目標持續推展內政地理資訊 3D 化。因此本計畫無符合經濟淨現值、經濟內部報酬率、經濟益本比等評估指標，其它可量化之經濟效益如下說明：

1. 可量化效益

「空間統計基礎資料管理及應用計畫」中社會經濟統計

地理資訊預估每年虛擬收入約 150 萬元，累計執行 5 年虛擬收入估計可達 750 萬元。

「空間統計基礎資料管理及應用計畫」中門牌位資料服務每年維持服務平均使用經費約為 1,000 萬元，五年合計 5,000 萬元，目前已推廣介接服務使用單位 467 個，若每個單位皆自行開發，預計 5 年花費至少 233 億 5,000 萬元，且避免資料多重版本困擾，如加計邊際效應所節省之全國經費更加宏大，其他圖資服務經流通推廣應用也具有相似加成效益。

2. 非量化效益

「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系統整合應用計畫」為基礎圖資資料建置之分項子計畫，本計畫以補助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整合其轄區內各管線單位之圖資，係以調查及彙整完整之管線資料為目標，以減少各管線單位及道路施工單位在辦理管線挖掘或道路工程修築時，因誤挖管線等意外發生工安事件。管線資料庫之建置成果除運用於道路申請挖掘作業外，亦可提供警政及消防等防救災等其他跨部門之業務應用。

「推動建置數值式(BIM)3D 建物圖資計畫」的 BIM 線上展圖及審查系統可改變目前國內建築管理審查制度，從單一機關，單項圖資，邁向機關聯合審查共同資料交換平台架構，整合行



政資源，降低建管成本。

本計畫推動內政整合相關流通及供應之作業，並滾動修正現有各項辦法與標準相關工作，以達到圖資流通推廣，並加入民間協作力量，滿足民眾生活需求，提升民眾滿意度。

透過大數據串連及開發相關應用決策模型，協助政府單位訂定施政策略及目標，進而提升施政成效，減少公帑浪費。

三、財務計畫

本計畫為依照「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方案(2017-2025年)」執行，本計畫性質以辦理內政地理資訊 3D 化推動為主，說明如下：

(一) 基本假設與參數設定

1. 通貨膨脹率：參考主計處 2018 年較上年比較數據 1.35% 為基礎。
2. 消費者物價指數：參考主計處 2018 年數據 101.98。
3. 稅率：依照政府各項稅率規定。
4. 免稅期間：本計畫為政府規劃執行，無免稅期間。
5. 其他：本計畫委外調查部分之工資上漲率將參照勞動部標準。
地價上漲率、營運年成長率、收入成長率則無須評估。
6. 折現率、折舊規劃(資產價值及殘值、折舊、資產耐用年限)：



本計畫之調查設備折舊將依據本部相關規定辦理。

(二) 變數分析

1. 成本估算

本計畫包含內政地理資訊整合、標準制度、空間統計、公共管線、(BIM)3D 建物圖資為主，依照「公共建設工程經費估算編列手冊」所列成本項目說明如下：

- (1)規劃作業:本計畫性質可分為「圖資建置」及「應用分析」兩大類，其預算已包含規劃作業費用。
- (2)興建成本:包含圖資建置、資訊系統平台建置費用。
- (3)用地取得及拆遷補償費:本計畫無用地取得及拆遷補償費。
- (4)工程建造費及建築期間利息成本:本計畫無工程建造費及建設期間利息成本。

2. 營運期之營收及成本估算

本計畫以內政地理資訊、標準制度、空間統計、土地利用、公共管線、(BIM)3D 建物圖資為主，提供各級中央、地方政府機關政策規劃與推動分析參考，以及供應開放資料以利民眾加值應用，因此無營運期之營收(如主要營運收入、聯合開發收入與附屬事業收入，營運外的額外收入)。

營運期之成本說明如下：

(1) 經營權利金:本計畫無經營權利金。

(2) 營運成本:本計畫營運成本主要為圖資建置維護，已編列於本計畫經常門預算。

(3) 維修成本:本計畫維修成本主要為設備、系統之維運與功能強化，已編列於本計畫資本門預算。

(三)現金流量分析

本計畫之資金來源由中央公務預算編列支應，總提報預算為 830,110 仟元(110 年到 114 年)。計算基準係依據各年度預計執行工作項目包含經常門 148,220 仟元及資本門 681,890 仟元進行預估分配。分年預算分述如下：

年度	中央公務預算經常門需求	中央公務預算資本門需求	合計(仟元)
110	38,950	130,850	169,800
111	30,150	162,700	192,850
112	27,850	138,820	166,670
113	25,910	132,850	158,760
114	25,360	116,670	142,030
合計	148,220	681,890	830,110

(四)財務效益評估

本計畫以內政地理資訊、標準制度、空間統計、公共管線、(BIM)3D 建物圖資為主，提供各級中央、地方政府機關政策規劃與推動分析參考及供應開放資料以利民眾加值應用。

第捌章 附則

一、 風險管理

為確保計畫執行順利，爰依據達成目標之限制、機會或威脅並考量業務特性，進行風險辨識及評量，本計畫各工作項目殘餘風險圖像如下圖：

影響程度	風險分布		
嚴重(3)			
中度(2)			
輕微(1)		(一)內政地理資訊整合服務應用推廣計畫 (二)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審議及推動計畫 (三)空間統計基礎資料管理及應用計畫 (四)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系統整合應用計畫 (五)推動建置數值式(BIM)3D建物圖資計畫	
	不可能(1)	可能(2)	非常可能(3)
	發生機率		

圖 殘餘風險圖像

(一)內政地理資訊整合服務應用推廣計畫

本項工作為本部資訊中心自主執行計畫，風險項目為「各圖資未即時更新」，屬發生風險影響程度為「輕微(1)」且發生機率為「可能(2)」之範圍，惟將持續追蹤，以免相關風險發生，尚

屬本部可接受風險值範圍，將持續落實現有風險對策，以為因應。

(二)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審議及推動計畫

本項工作為本部資訊中心自主執行計畫，風險項目為「標準無法順利推動」，屬發生風險影響程度為「輕微(1)」且發生機率為「可能(2)」之範圍，惟將持續追蹤，以免相關風險發生，尚屬本部可接受風險值範圍，將持續落實現有風險對策，以為因應。

(三)空間統計基礎資料管理及應用計畫

本項工作為本部統計處及資訊中心自主執行計畫，風險項目為「資料來源品質不佳或無法即時取得資料」，屬發生風險影響程度為「輕微(1)」且發生機率為「可能(2)」之範圍，惟將函請相關單位提供資料，以免相關風險發生，尚屬本部可接受風險值範圍，將持續落實現有風險對策，以為因應。

(四)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系統整合應用計畫

本項工作為營建署及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自主執行計畫，風險項目為「道路挖掘案件相關執行程序及圖資更新進度」，屬發生風險影響程度為「輕微(1)」且發生機率為「可能(2)」之範圍，惟可透過進度控管方式避免，尚屬本部可容忍風險值範圍，將持續落實現有風險對策，以為因應。

(五)推動建置數值式(BIM)3D建物圖資計畫

本項工作為營建署自主執行計畫，風險項目為「BIM 線上展圖及審查系統功能開發進度緩慢」，屬發生風險影響程度為「輕微（1）」且發生機率為「可能（2）」之範圍，尚屬本部可容忍風險值範圍，將持續落實現有風險對策，以為因應。



二、相關機關配合事項或民眾參與情形

（一）內政地理資訊整合服務應用推廣計畫

資料需不同單位協助提供，單位涵蓋中央單位及直轄市、縣（市）政府。

（二）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審議及推動計畫

標準推動及制定包含不同單位，單位涵蓋中央單位及直轄市、縣（市）政府。

（三）空間統計基礎資料管理及應用計畫

資料需不同單位協助提供，單位涵蓋中央單位及直轄市、縣（市）政府。

（四）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系統整合應用計畫

本計畫包含相關政策、資料規定及系統介接及應用之建置與維護工作，考量案件執行管理強度、資料即時性、完整性及正確性，主要參與機關包含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各鄉鎮市公所及及各管線單位均須配合辦理。



(五)推動建置數值式(BIM)3D 建物圖資計畫

包含相關政策、資料規定及系統介接及應用之建置與維護工作，考量圖資即時性、完整性及正確性，主要參與機關包含內政部資訊中心、國土測繪中心、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之建築管理單位均須配合辦理，俾利本計畫執行順遂。

三、 其他有關事項

無。

四、 自評檢核表及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已完成且符合相關規定，如附表 1、2。



附表一 中長程個案計畫自評檢核表

檢視項目	內 容 重 點 (內容是否依下列原則擬定)	主辦機關		主管機關		備註
		是	否	是	否	
1. 計畫書格式	(1)計畫內容應包括項目是否均已填列(「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以下簡稱編審要點)第5點、第10點)	✓		✓		
	(2)延續性計畫是否辦理前期計畫執行成效評估,並提出總結評估報告(編審要點第5點、第13點)		✓		✓	(2)本規劃為新興計畫
	(3)是否本於提高自償之精神擬具相關財務策略規劃檢核表?並依據各類審查作業規定擬具相關書件		✓		✓	(3)本案是提供民眾應用,不屬於提高自償相關方案
2. 民間參與可行性評估	是否填寫「促參預評估檢核表」評估(依「公共建設促參預評估機制」)		✓		✓	無涉及民間投資
3. 經濟及財務效益評估	(1)是否研提選擇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報告(「預算法」第34條)	✓		✓		
	(2)是否研提完整財務計畫	✓		✓		
4. 財源籌措及資金運用	(1)經費需求合理性(經費估算依據如單價、數量等計算內容)	✓		✓		
	(2)資金籌措:本於提高自償之精神,將影響區域進行整合規劃,並將外部效益內部化		✓		✓	(2)本案是提升業務資訊化並提供服務流通給予政府及民眾應用,不屬於提高自償相關方案
	(3)經費負擔原則: a.中央主辦計畫:中央主管相關法令規定 b.補助型計畫: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本於提高自償之精神所擬訂各類審查及補助規定	✓		✓		
	(4)年度預算之安排及經費估算:所需經費能否於中程歲出預算額度內容納加以檢討,如無法納編者,應檢討調減一定比率之舊有經費支應;如仍有不敷,須檢附以前年度預算執行,檢討不經濟支出及自行檢討調整結果等經費審查之相關文件	✓		✓		
	(5)經費比1:2(「政府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實施要點」第2點)		✓		✓	(5)本案係屬辦理資訊服務類事項之基礎建設,非工程類
	(6)屬具自償性者,是否透過基金協助資金調度		✓		✓	(6)本案為公務預算
	(7)年度預算之安排及經費估算:所需經費能否於中程歲出預算額度內容納加以檢討,如無法納編者,應檢討調減一定比率之舊有經費支應;如仍有不敷,須檢附以前年度預算執行,檢討不經濟支出及自行檢討調整結果等經費審查之相關文件	✓		✓		
5. 人力運用	(1)能否運用現有人力辦理	✓		✓		
	(2)擬增增人力者,是否檢附下列資料: a.現有人力運用情形 b.計畫結束後,精增人力之處置原則		✓		✓	(2)本案以既有組織架構及人力即可完成



檢視項目	內 容 重 點 (內容是否依下列原則擬擬)	主辦機關		主管機關		備註
		是	否	是	否	
	c.續增人力之類別及進用方式 d.續增人力之經費來源					
6、營運管理計畫	是否具備實及合理性(或能否落實營運)	✓		✓		
7、土地取得	(1)能否優先使用公有閒置土地房舍		✓		✓	(1)無須利用閒置土地房舍
	(2)屬補助型計畫,補助方式是否符合規定 (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第10條)		✓		✓	(2)非屬補助型計畫
	(3)計畫中是否涉及農收或區段微收特定農業區之農牧用地		✓		✓	(3)非徵收特定農業區之農牧用地
	(4)是否符合土地徵收條例第3條之1及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2條之1規定		✓		✓	(4)無涉及土地徵收條例
	(5)若涉及原住民族保留地開發利用,是否依原住民族基本法第21條規定辦理		✓		✓	(5)無涉及原住民族保留地
8、風險管理	是否對計畫內容進行風險管理	✓		✓		
9、環境影響分析 (環境政策評估)	是否辦理環境影響評估		✓		✓	無須辦理環境影響評估
10、性別影響評估	是否填具性別影響評估檢核表	✓		✓		
11、無障礙及通用 設計影響評估	是否考量無障礙環境,參考建築及活動空間相關規範辦理		✓		✓	非涉及實體建設之空間規劃,無須辦理無障礙及通用設計影響評估
12、高齡社會影響 評估	是否考量高齡友善措施,參考 WHO「高齡友善城市指南」相關規定辦理		✓		✓	無須辦理高齡社會影響評估
13、涉及空間規劃 者	是否檢附計畫範圍具座標之向量圖檔		✓		✓	無空間規劃相關工作
14、涉及政府辦公 廳舍興建購 置者	是否納入綠生活化閒置資產及引進民間資源共同開發之理念		✓		✓	無涉及政府辦公廳舍
15、跨機關協商	(1)涉及跨部會或地方權責及財務分攤,是否進行跨機關協商		✓		✓	無涉及跨部會財務分攤
	(2)是否檢附相關協商文書資料		✓		✓	無相關協商文書資料須檢附
16、低碳中和概念 優先選列節 能減碳指標	(1)是否以二氧化碳之減量為節能減碳指標,並設定減量目標		✓		✓	無涉及二氧化碳排放,故無須設定
	(2)是否規劃採用綠建築或其他節能減碳措施		✓		✓	
	(3)是否檢附相關說明文件		✓		✓	
17、資源安全防護 規劃	資訊系統是否辦理資源安全防護規劃	✓		✓		將於後續標案內辦理資安作業

主辦機關核章: 承辦人

單位主管

首長

主管部會核章: 研考主管

會計主管

首長



附表二 中長程個案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一般表】

【第一部分—機關自評】：由機關人員填寫

【填表說明】各機關使用本表之方法與時機如下：

一、計畫研擬階段

- (一) 請於研擬初期即閱讀並掌握表中所有評估項目；並就計畫方向或構想徵詢作業說明第三點所稱之性別諮詢員（至少 1 人），或提報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收集性別平等觀點之意見。
- (二) 請運用本表所列之評估項目，將性別觀點融入計畫書草案：
 - 1、將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納入計畫書草案之計畫目標章節。
 - 2、將達成性別目標之主要執行策略納入計畫書草案之適當章節。

二、計畫研擬完成

- (一) 請填寫完成【第一部分—機關自評】之「壹、看見性別」及「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後，併同計畫書草案送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宜至少預留 1 週給專家學者（以下稱為程序參與者）填寫。
- (二) 請參酌程序參與者之意見，修正計畫書草案與表格內容，並填寫【第一部分—機關自評】之「參、評估結果」後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計畫審議階段：請參酌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或

年度個案計畫管制並進行評核；如於實際執行時遇性別相關問題，得視需要將計畫提報至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進行諮詢討論，以協助解決所遇困難。

註：本表各欄位除評估計畫對於不同性別之影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修正計畫書草案及表格內容。

四、計畫執行階段：請將性別目標之績效指標納響外，亦請關照對不同性傾向、性別特質或性別認同者之影響。

計畫名稱：邁向 3D 智慧國土-內政地理資訊 3D 化推動計畫(110-114 年)-內政部

主管機關 (請填列中央二級主管機關)	內政部	主辦機關(單位) (請填列提案機關/單位)	內政部
-----------------------	-----	--------------------------	-----

壹、看見性別：檢視本計畫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之相關性，並運用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看見」本計畫之性別議題。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1-1【請說明本計畫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之相關性】 性別平等相關法規與政策包含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https://gec.ey.gov.tw ）。	一、我國為加速產業轉型升級，追求永續發展的經濟新模式，提出 5+2 產業創新計畫，作為驅動國家下世代產業成長的核心。空間資訊在新世代智慧應用科技都被先進國家列為重要發展項目，對空間資訊的精緻化、品質提升與收整管理、擴大傳佈應用等面向也多予精進強化。



- 二、隨著各領域智慧應用的發展，強化跨域空間資料的整合傳佈能力與擴展建構 3D 化國土基礎模型也是我國現階段應發展的關鍵工作。
- 三、內政部主管多樣跨領域的基礎空間資訊，在支援新世代結合聯網電腦運算之人工智慧演算，亟需調整空間資訊的架構及整合傳佈模式，並再提升品質與細緻度，故研擬內政地理資訊 3D 化推動計畫，以促進國內新世代空間資訊應用服務環境發展，俾迎合我國產業轉型升級發展經濟新模式之需要。
- 四、本計畫將朝向性別平等參與辦理及鼓勵不同性別參與此外亦於相關執行計畫落實職場友善管理措施及不同性別員工參與比例，因此本計畫有助於落實「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強調應積極改變科技領域內慣有的水平與垂直性別隔離現象，減少因性別而來的知識與技術落差。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1-2【請蒐集與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含前期或相關計畫之執行結果），並分析性別落差情形及原因】 請依下列說明填寫評估結果： a. 歡迎查閱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建置之「性別平等研究文獻資源網」(https://www.gender ey.gov.tw/research/)、「重要性別統計資料庫」(https://www.gender ey.gov.tw/gecdb/)（含性別分析專區）、各部會性別統計專區、我國婦女人權指標及「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性別分析」(https://gec ey.gov.tw)。 b. 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資料蒐集範圍應包含下列 3 類群體： ① 政策規劃者（例如：機關研擬與決策人員；外部諮詢人員）。 ② 服務提供者（例如：機關執行人員、委外廠商人力）。 ③ 受益者（或使用者）。 c. 前項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盡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性別特質及性別認同者，探究其處境或需求是否存在差異，及造成差	一、本計畫係提供內政圖資之整合及 3D 化發展應用，俾利政府機關及民間產業之加值應用，提升民眾生活的便利性，故無特定性別、年齡及族群為受益對象，並未對特定性別目標進行性別統計與分析。 二、本計畫工作項目執行過程，於決策會議將朝向性別平等參與辦理及適時鼓勵不同性別參與，此外亦於執行相關計畫受委託或補助單位，應配合政府性平政策之要求，落實職場友善管理措施，並未未來本計畫之各項子計畫審

異之原因；並宜與年齡、族群、地區、障礙情形等面向進行交叉分析（例如：高齡身障女性、偏遠地區新住民女性），探究在各因素交織影響下，是否加劇其處境之不利，並分析處境不利群體之需求。前述經分析所發現之處境不利群體及其需求與原因，應於後續【1-3 找出本計畫之性別議題】，及【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等項目進行評估說明。 d. 未有相關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資料時，請將「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列入本計畫之性別目標（如 2-1 之 f）。	議人員與執行人員任一性別參與比例皆不少於 1/3。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1-3【請根據 1-1 及 1-2 的評估結果，找出本計畫之性別議題】 性別議題舉例如次： a. 參與人員 政策規劃者或服務提供者之性別比例差距過大時，宜關注職場性別隔離（例如：某些職業的從業人員以特定性別為大宗、高階職位多由單一性別擔任）、職場性別友善性不足（例如：缺乏防治性騷擾措施；未設置哺乳室；未顧及員工對於家庭照顧之需求，提供彈性工作安排等措施），及性別參與不足等問題。 b. 受益情形 ① 受益者人數之性別比例差距過大，或偏離母體之性別比例，宜關注不同性別可能未有平等取得社會資源之機會（例如：獲得政府補助；參加人才培訓活動），或平等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例如：參加公聽會/說明會）。 ② 受益者受益程度之性別差距過大時（例如：滿意度、社會保險給付金額），宜關注弱勢性別之需求與處境（例如：家庭照顧責任使女性未能連續就業，影響年金領取額度）。 c. 公共空間 公共空間之規劃與設計，宜關注不同性別、性傾向、性別特質及性別認同者之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 ① 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 ② 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 ③ 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 d. 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 藝術展覽或演出作品、文化禮俗儀典與觀念、文物史料、訓練教材、政令/活動宣導等內容，宜注意是否避免複製性別刻板印象、有助建立弱勢性別在公共領域之可見性與主體性。 e. 研究類計畫 研究類計畫之參與者（例如：研究團隊）性別落差過大時，宜關注不同性別參與機會、職場性別友善性不足等問題；若以「人」為研	一、本計畫為內政圖資之整合及 3D 化發展應用目標，工作內容包資料建置與系統開發建置等，計畫成果直接受益對象為全體民眾，並無性別上之差異。 二、惟計畫執行過程，委託民間執行各項工作及研究時，要求受託單位依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中性別平等工作法，落實友善家庭措施之人力資源管理。此外受託單位員工人數如達 30 人以上，亦要求受託單位設置職場性騷擾防治專線及窗口。 三、本計畫相關資訊業之承包廠商男性從業人員較多於女性從業人員，未來將會要求受委託單位注意性別平衡，並於契約書中列入要求廠商履約期間應遵照行政院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要求，於聘用人員時注意性別平衡，並落實兩性的友善職場之觀念與作為。 四、本案不限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性別。 五、本案計畫無涉及受益人比例差異及不同性別需求設計。 六、本案非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無涉及性別便利性、區位安全性。

究對象，宜注意研究過程及結論與建議是否納入性別觀點。	
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針對本計畫之性別議題，訂定性別目標、執行策略及編列相關預算。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2-1【請訂定本計畫之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 請針對 1-3 的評估結果，擬訂本計畫之性別目標，並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請訂定相應之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並納入計畫書草案之計畫目標章節。性別目標宜具有下列效益： a.參與人員 ①促進弱勢性別參與本計畫規劃、決策及執行，納入不同性別經驗與意見。 ②加強培育弱勢性別人才，強化其領導與管理知能，以利進入決策階層。 ③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縮小職場性別隔離。 b.受益情形 ①回應不同性別需求，縮小不同性別滿意度落差。 ②增進弱勢性別獲得社會資源之機會（例如：獲得政府補助；參加人才培訓活動）。 ③增進弱勢性別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例如：參加公聽會/說明會，表達意見與需求）。 c.公共空間 回應不同性別對公共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之意見與需求，打造性別友善之公共空間。 d.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 ①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之限制或僵化期待，形塑或推展性別平等觀念或文化。 ②提升弱勢性別在公共領域之可見性與主體性（如作品展出或演出；參加運動競賽）。 e.研究類計畫 ①產出具性別觀點之研究報告。 ②加強培育及延攬環境、能源及科技領域之女性研究人才，提升女性專業技術研發能力。 f.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g.其他有助促進性別平等之效益。	■有訂定性別目標者，請將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納入計畫書草案之計畫目標章節，並於本欄敘明計畫書草案之頁碼： 計畫書第貳章計畫目標中第 9 頁增加績效指標有關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審議及推動工作小組為每年度任一性別參與比例大於 33.33%。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2-2【請根據 2-1 本計畫所訂定之性別目標，訂定執行策略】 請參考下列原則，設計有效的執行策略及其配套措施： a.參與人員 ①本計畫研擬、決策及執行各階段之參與成員、組織或機制（如相關	■有訂定執行策略者，請將主要的執行策略納入計畫書草案之適當章節，並於本欄敘明計畫書草案之頁碼：

會議、審查委員會、專案辦公室成員或執行團隊)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原則。

②前項參與成員具備性別平等意識/有參加性別平等相關課程。

b. 宣導傳播

①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如不諳本國語言者;不同年齡、族群或居住地民眾)採取不同傳播方法傳布訊息(例如:透過社區公布欄、鄰里活動、網路、報紙、宣傳單、APP、廣播、電視等多元管道公開訊息,或結合婦女團體、老人福利或身障等民間團體傳布訊息)。

②導傳播內容避免具性別刻板印象或性別歧視意味之語言、符號或案例。

③與民眾溝通之內容如涉及高深專業知識,將以民眾較易理解之方式,進行口頭說明或提供書面資料。

c. 促進弱勢性別參與公共事務

①計畫內容若對人民之權益有重大影響,宜與民眾進行充分之政策溝通,並落實性別參與。

②規劃與民眾溝通之活動時,考量不同背景者之參與需求,採多元時段辦理多場次,並視需要提供交通接駁、臨時托育等友善服務。

③辦理出席民眾之性別統計;如有性別落差過大情形,將提出加強蒐集弱勢性別意見之措施。

④培力弱勢性別,形成組織、取得發言權或領導地位。

d. 培育專業人才

①規劃人才培訓活動時,納入鼓勵或促進弱勢性別參加之措施

(例如:提供交通接駁、臨時托育等友善服務;優先保障名額;培訓活動之宣傳設計,強化歡迎或友善弱勢性別參與之訊息;結合相關機關、民間團體或組織,宣傳培訓活動)。

②辦理參訓者人數及回饋意見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作為未來精進培訓活動之參考。

③培訓內涵中融入性別平等教育或宣導,提升相關領域從業人員之性別敏感度。

④辦理培訓活動之師資性別統計,作為未來師資邀請或師資培訓之參考。

e. 具性別平等精神之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

①規劃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時,避免複製性別刻板印象,並注意創作者、表演者之性別平衡。

②製作歷史文物、傳統藝術之導覽、介紹等影音或文字資料時,將納入現代性別平等觀點之詮釋內容。

③規劃以性別平等為主題的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例如:女性的歷

計劃書第肆章執行策略及方法中第19頁增加以性別衡平參與為目標籌設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審議及推動工作小組。

史貢獻、對多元性別之瞭解與尊重、移民女性之處境與貢獻、不同族群之性別文化)。 f.建構性別友善之職場環境 委託民間辦理業務時，推廣促進性別平等之積極性作法（例如：評選項目訂有友善家庭、企業托兒、彈性工時與工作安排等性別友善措施；鼓勵民間廠商拔擢弱勢性別優秀人才擔任管理職），以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環境。 g.具性別觀點之研究類計畫 ①研究團隊成員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原則，並積極培育及延攬女性科技研究人才；積極鼓勵女性擔任環境、能源與科技領域研究類計畫之計畫主持人。 ②以「人」為研究對象之研究，需進行性別分析，研究結論與建議亦需具性別觀點。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2-3【請根據 2-2 本計畫所訂定之執行策略，編列或調整相關經費配置】 各機關於籌編年度概算時，請將本計畫所編列或調整之性別相關經費納入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以確保性別相關事項有足夠經費及資源落實執行，以達成性別目標或回應性別差異需求。	☐ 有編列或調整經費配置者，請說明預算額度編列或調整情形： ☒ 未編列或調整經費配置者，請說明原因及改善方法： 一、均分系統規劃涉及性別便利性之建設預算。	
【注意】 填完前開內容後，請先依「填表說明二之（一）」辦理【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再續填下列「參、評估結果」。		
參、評估結果 請機關填表人依據【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及參採情形後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3-1 綜合說明	參採性別平等專家許教授雅惠檢視意見，綜合考量調整計畫內容。	
3-2 參採情形	3-2-1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請標註頁數）	修正於計畫之 17 頁，加入問卷調查使用滿意度，用以提升後續服務績效，並加入性別調查內容，以利未來性別分析及統計使用。
	3-2-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無
3-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之評估結果： 已於 108 年 12 月 27 日將「評估結果」及「修正後之計畫書草案」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填表人姓名： 職稱： 電話： 填表日期：108 年 12 月 27 日
 ·本案已於計畫研擬初期 ☒徵詢性別諮詢員之意見，或 ☐提報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日期： 年 月 日）

· 性別諮詢員姓名： _____ 服務單位及職稱： _____ 受 身分：符合
中長程個案計畫性別影響評估作業說明第三點第 1 款（如提報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者，免填）

（請提醒性別諮詢員恪遵保密義務，未經部會同意不得還自對外公開計畫草案）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由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程序參與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應符合下列資格之一：

- 1.現任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公、私部門之專家學者；其中公部門專家應非本機關及所屬機關之人員（人才資料庫網址：<http://www.taiwanwomenscenter.org.tw/>）。
- 2.現任或曾任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民間委員。
- 現任或曾任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民間委員。

（一）基本資料

1.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108 年 12 月 17 日 至 108 年 12 月 22 日
2.參與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姓名： 職稱： 服務單位： 經歷：行政院性別平等及、 等機關之、 現任： 平等會委員 專長領域： 設計與評估
3.參與方式	☐ 計畫研商會議 ☐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 書面意見 苗栗縣等性別女福利、方案
（二）主要意見（若參與方式為提報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可附上會議發言要旨，免填 4 至 10 欄位，並請通知程序參與者恪遵保密義務）	
4.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相關性評估之合宜性	合宜。
5.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之合宜性	建議改善。本計畫中未有任何有關資訊使用對象，過去或未來執行者等與人相關的統計數字，也缺乏性別統計與分析，建議未來應試圖蒐集與性別相關且可資改善參考的統計資料。
6.本計畫性別議題之合宜性	合宜。
7.性別目標之合宜性	尚屬合宜，建議仍可視計畫實際需求修正。

8.執行策略之合宜性	合宜。
9.經費編列或配置之合宜性	合宜。
10.綜合性檢視意見	1.本計畫以強化跨域空間資料的整合與傳佈,展建構3D化國土基礎模型,擬透過空間資訊的精緻化、品質提升與收整管理、擴大傳佈應用等面向,俾利政府機關及民間產業之加值應用。 2.本計畫屬於專業與特定領域之圖資品質提升,相關資訊系統或可能為一般民眾瀏覽應用,但因未涉及互動性界面使用問題,亦未設定特性別、年齡及族群為受益對象,應可視為與性別議題無直接相關之計畫。 3.本計畫書中並未設定有性別目標,建議於本表中第五大項未必需要特別設定性目標。原所列性別目標屬於執行過程中的平衡性別決策參與、性別工職場友善措施等。 4.計畫書中第24-27頁5中之分年計畫均有簡略提及「人才培育」,是否後續計畫將會有明確的人才培育計畫?是否會設定人才培育的性別比例或目標?是否會有增加就業人口之性別比例設定?這些可能可以考慮視為性別目標;如是,則本計畫可視為與性別有關,後續則應設定明確的可測量目標與後續的策略和資源投入。 5.如考量未來人才培育的供需尚不明確或就業機會之增減無法預估,則本計畫於檢視標所列的對未來承辦廠商的相關性別友善措施與要求優先雇用少數性別等作法也很有價值,值得肯定;建議可以將本表第五與第六大項所述者,訂為未來此計畫執行的考核與評估項目,以確保後續落實執行。
(三)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	建議未來可於計畫研擬初期即先徵詢性別專家意見,家意見,有利於性別目標之設定。
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未經部會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 (簽章,簽名或打字皆可) _____	

個案計畫基本資料表（草案版）

計畫名稱	邁向 3D 智慧國土-內政地理資訊 3D 化推動計畫(110-114 年)	個案計畫 統一編號	30-1191-3110
計畫類別	公共建設 - 都市開發	計畫期程	110/01/01 ~ 114/12/31
主管機關	內政部	經費需求 (千元)	830,110
主辦機關	內政部	主辦單位	資訊中心
提案機關 及其首長		執行地點	全國
聯絡人員		職稱	
電話	2	電子信箱	
計畫總目標	(一)「深化 GIS 圖資管理及開放」 1.辦理內政地理資訊整合服務應用推廣。 2.辦理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制度審議及推動。 (二)「發展 GIS 決策模式與擴大應用」 1.空間統計基礎資料管理及應用。 (三)「建置 3D 基礎圖資資料庫」		

	1.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系統整合應用。 2.推動建置數值式(BIM)3D 建物圖資。
計畫預期	(一)「深化 GIS 圖資管理及開放」 1.強化內政圖資資料管理及流通。 2.增進民眾參與促進內政圖資多元。 3.協助國家 3D GIS 發展。 (二)「發展 GIS 決策模式與擴大應用」 1.整合內政地理資料決策應用。
效益	2.更新並擴充空間統計資料。 (三)「建置 3D 基礎圖資資料庫」 1.發展全國三維管線資料庫，提升管線資料管理效能。 2.擴大公共管線建置區域，減少工安意外。 3.建立建築物 3D 模型資料庫，促進三維室內外空間資訊整合智慧應用發展。
主要績效指標	1. 結合行政流程更新擴充及流通圖資之制度數量 (1 個) 2. GIS 決策應用模型數量 (2 項) 3. 跨縣市 3D 基礎圖資資料庫數量 (1 個)

掃描 QR Code
瞭解計畫情形



